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RITRONIX

VARITRONIX INTERNATIONAL LIMITED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7.06 A條刊發。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向合資格人士（包括其董事及僱員）授出合共11,7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可認購合共11,7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股份」）。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更新。

有關授出之概要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2.50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2.50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	(i) 首20%的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行使； (ii) 次20%的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行使； (iii) 第三個20%的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行使； (iv) 第四個20%的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行使；及 (v) 餘下20%的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行使。

於11,700,000份購股權中，7,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下列本公司董事：

<u>董事姓名</u>	<u>購股權數目</u>
執行董事：	
高振順先生	1,900,000
蔡東豪先生	1,900,000
袁健先生	800,000
賀德懷先生	1,2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	400,000
周承炎先生	400,000
侯自強先生	400,000

授出購股權予上述董事已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承董事會命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高振順

香港，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其中高振順先生、蔡東豪先生、袁健先生及賀德懷先生為執行董事，而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周承炎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